

## 第五章 建设国土资源（环保）管理

### 第一节 机构

1978年，理塘县建设局成立，负责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此后，多次进行机构改革，到2002年，县建设局、县国土局、县矿产办（原计经委管辖）合并组建理塘县建设国土资源局。同年1月9日，按照县政府下发《理塘县建设国土资源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文件，理塘县建设国土资源局正式成立（县环境保护局挂牌在县建设国土资源局），主要负责全县城乡规划和建设管理、国土开发利用管理、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管理、环境保护等工作。建设国土资源局内设办公室、城乡规划建设股、国土资源综合股、建筑施工规划和安全股，下辖理塘县建筑质量监督管理站、理塘县建筑设计室、理塘县自来水公司、理塘县环卫所（现为理塘县保洁公司）、理塘县城市监察执法大队。2004年，成立了理塘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2005年，撤销建设国土资源局，组建县规划和建设国土资源局，挂环保局牌子。

### 第二节 城乡规划建设

#### 一、城市建设

##### （一）概况

1991~2005年，理塘县城的城区面积从不足3平方公里发展到6平方公里多，城市人口从不足5000人发展到15000多人。居住条件、交通、通讯、能源、供排水、教育、医疗卫生、文化娱乐、旅游和服务、物资供应等社会基础设施建设得到迅猛发展，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善，特别是旧城改造让城市重新焕发了生机。

##### （二）主要建设项目

1、2000年，共计完成建设项目62个，建筑面积35113.7平方米，城市道路和地坪整治36897.8平方米，完成投资4095.84万元；城市个人建房达136幢，建筑面积33935平方米，投资2275.8万元。完成各项建设投资总额7392万元。

2、2001年，完成城市建设建设工程10个，建筑面积1875.28平方米，完成

总投资 1918 万元。完成城中河堤 708 米和城东河堤 2750 米的建设任务。完成 1500 米城市防护栏沙工程建设。完成自来水工程 12 公里主管建设任务。

3、2002 年，城市建设完成投资约 2000 万元，格萨尔广场、仙鹤广场、城西泥石流灾害防御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相继建成，教育示范小学（县城二完小）两幢教学楼和一幢综合楼、锦秀康巴一条街、林业贸易市场、高城镇党委、政府办公楼、移动通信公司综合楼相继建成竣工。

4、2003 年，完成各类房屋建设（不包括民间建房和区政权建设），建筑面积 14176.22 平方米，总投资 1872.8 万元，完成城市道路工程总长度达 5295 米，总投资达 822.55 万元，完成防洪堤延伸整改工程总长度 1161 米，总投资 177.78 万元，完成城东、城西河堤护栏工程 4878.2 米，总投资 63.66 万元，同时还完成了 6 个机关单位综合楼外观改造装饰工程，总投资近 200 万元。

5、2004 年，完成县委办公大楼、县法院办公大楼、政府综合楼、城关小学综合楼、县中学教学楼及 12 个部门综合楼工程 17 个，建筑面积 39130.04 平方米，总投资 4157.5 万元，民间投入城市建设 110 户，建筑面积近 40000 平方米，总投资超过 2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完成新建城市主干道辐射连接的 6 条街道规划工作，完成城南新区 8000 米供水管网和牧民新村 2300 米供水管网建设，总投资近 200 万元。

6、2005 年共计完成城市建设项目 9 个，完成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有街道（人行道）排水系统和路面改造 3 条，面积 15306 平方米，总投资 255.58 万元，同时完成了三条城市主干道路整治改造工程。

## **二、城市规划**

理塘县城市规划工作起步较晚，至 1983 年才开始进行第一次城市规划工作，1987 年由四川省江油市建筑勘测设计院承担的理塘县高城镇城市发展规划（控制性详规）完成，标志着理塘县城市建设进入法制化轨道，此后一个时期有两次修编工作都是在该规划基础上进行的。2000 年，理塘县根据城市发展需要，决定再次对城市总体规划进行修编，并聘请江油市建筑勘测设计院原院长担任顾问，预计 2006 年完成理塘县城市总体规划的修编任务。

## **三、城镇化进程**

2000~2005年，县委、县政府把推进城镇化进程、加快建设小康社会、实现全社会共同富裕、共同进步当作头等大事来抓，推进理塘县城镇化进程、夯实经营城市基础、提高城市自身经济运行能力是理塘县2000年以来开展经营城市、促进城镇化进程工作的重要内容。一方面注重于培育城市经济基础、打造城市品牌、提高城市自身的造血功能，以良好的形象显现现代化城镇的发展方向，另一方面继续加强了经营城市工作的相关宣传，获取到社会各界对经营城市和推进城镇化进程工作的相关建议和意见，进一步完善了经营城市的相关机制，促进和加快了城市公益性事业管理体制的改革，使之更符合经营城市工作的需求和有效地融入市场经济的轨道。通过这些措施，城市文明有效地注入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理念中，向往融入城市文明的积极性和城市人口综合素质得到提高，大批农牧区居民以及农牧民都纷纷选择在高城镇定居。2005年，全县城镇化率达到30%以上。

#### **四、乡村建设**

2000~2005年，全县23个乡（高城镇除外）完成了办公、住宿改造工程，完成了卫生院、学校、居民点、供水设施、职能站、所等相关基础设施的建设；开展了农村供水、房屋建设、道路规划、普及义务教育等方面的建设工作，建成了更登亚批牧民新村、毛垭牧民新村、藏坝乡逸挥新村、曲登乡牧民新村、禾尼乡牧民新村等一大批牧民定居点工程。

### **第三节 国土管理**

#### **一、土地管理**

2002年以来，理塘县实行了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每年都与各乡党委、政府签订了《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并采取措施贯彻落实相关法规，实现了耕地面积保有量4630公顷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保持在3286公顷的目标，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巩固了土地市场秩序整顿成果，重点区域国土资源巡查范围覆盖达到了95%以上，“三无乡镇”超过75%，有效地维护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法规效力，规范了土地交易。根据相关法规和标准开展了全县地籍管理工作，2005年已经完成地籍管理调查工作总量的37%。

#### **二、房产管理**